

证券代码：833556

证券简称：施勒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施勒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 9：30-11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556	施勒智能	2021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2弄23号4层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施勒智能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05)及《施勒智能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公告(公告编号:2021-006)。

(二)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依据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,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施勒智能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依据公司2020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,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,公司对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,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07)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简称“大华”)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,大华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,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,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现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，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》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、增强资金流动性，公司和/或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境内银行申请最高授信总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国义及其配偶杨钰、总经理张伟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孙琳为相关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公司拟授权张国义办理相关贷款的签约等相关事宜，贷款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贷款协议内容为准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40,083.57 元，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期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提名张国义、程明、周腾、袁雪枫、张洪超、韩爱华、张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在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。本届候选人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换届连任。

（九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《施勒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 2021 年 5 月期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提名时述楠、贾军民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为止。

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在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前，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

履职。本届候选人均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换届连任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：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8日9：00-9：2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上海市普陀区绥德路2弄23号4层 电话：13482638369 传真：021-66270190-8002 联系人：孙琳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施勒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施勒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施勒智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